

中国纺织科技史资料

中国纺织科学技术史编委会

第八集

北京纺织科学研究所出版

《中国纺织科技史资料》第八集

目 录

- 青岛中纺公司工作的回忆.....范澄川 (1)
- 浙江蚕学馆与蚕校的回忆录.....徐淡人 (29)
- 我国织布机型式发展的研讨.....吕师尧 (43)
- 从有梭到无梭织机的发展历史.....刘柏茂 (56)
- 中国羊毛纺织渊源初探.....王裕中 (64)
- 锦城和锦江.....余 涛 (74)
- 译文** 日本织物发展史.....(日)辻合喜代太郎 (77)
- 会议通讯..... (94)
-

青 岛 中 纺 公 司 工 作 的 回 忆

范 澄 川

1945年8月，我在湖南桃源，听到日寇投降的消息，正将在抗战时期所开设的天风酒精厂，办理结束，旋接束云章自重庆来电相邀，遂于9月底首途前往。

束云章原是中国银行经管纺织事业的负责人，我是在1937年主办湖南第一纺织厂，代表湖南省政府与中国银行接洽合资创办衡中纺织厂的筹备工作中，与他合作时认识的。抗战军兴，衡中停办，他几度邀我参加中行工作，因故未能赴召。此次在渝见面，他就说明他已接受经济部所属中国纺织建设公司总经理的任命，除直接接收上海三十几家日人经营的纺织及印染、针织等厂外，天津七个厂，青岛九个厂，均另设分公司，（后来东北也另设了分公司）天津已派由杨亦周接收，要我负责青岛方面。

对我来说，这是一个很难接受的任务。就政治方面说，国共已经合作，青岛当时是在解放区包围之中，政权早晚是要易手的，严格说来，应该由共产党派员接收经营，国民党何能越俎？这种下山摘桃子的行径，我当时设身处地，就有这种想法。就罗致行政及技术人员而言，一个分公司，九个工厂，至少也需要千

人以上。上海、天津两地，已先我一着，吸收了大部分我国私营纺织厂游离出来的技术人员，轮到青岛，就很难找到足额的适当人选了。而且那个时候，为个人安全计，八年动乱之后，谁也不愿去上海或天津，而不愿去青岛。

可是，青岛各厂，除华新外，（华新原是国人创办，抗战时期，卖与日人，改名仓敷）都是1938年沈鸿烈退走时加以彻底爆破后，日人在废墟上重新建立起来的。无论房屋建筑、机械设备的水平，都是较高的，是一份宝贵的财产。不管政治如何变动，前途如何艰险，我们一定要把它保存下来，不能让它受到丝毫损害。看来事在人为，责无旁贷，所以我踌躇了数日之后，终于接受了这一任务。

凭借这一事业本身的号召力和知识分子的爱国心，经过两个月的绸缪，终于1946年一月十五日，集中八十人，一同飞到青岛。

一、还在重庆的时候，我们对这个企业如何经营的前景是非常模糊的。山东盛产棉花，我们是否可以就近利用？八路军缺乏棉布，我们是否可以供给？物物交换，两利之道，不知道能否实行？当时，沈其震同志（现任中央医科大学付校长）住在旅舍，我与魏雅平去请教过他，他也不知道可能性如何，不过他建议不妨派人到解放区，如遇到稽查人员，可说是要找薛暮桥同志，到那个时候，才能得到具体答复。后来蒋介石破坏国共和谈协定，诉诸战争，以致形格势禁，未能实现。

二、抗战胜利后，日人所办工厂，统由经济部特派员公署派员驻厂负责保管，因此纺织厂移交给我们时，均完好无损。

我们接收日人纱厂时，共有纱锭361,716枚，布机7713台。后来华新纱厂发还原主，共分出纱锭30,000枚，布机400台。

我们因为人员所限，到青后之一月廿五日，先办理1、2、4三个厂的接收，其余各厂则责成留厂日籍人员负责开工，由公司派员驻厂监督，直到总公司觅妥厂长人选和派来足够的行政、技术人员后，才陆续接收各厂。这个工作到五月底才全部完成。各厂日人除遴选几位技术水平较高的作为顾问，继续留用外，余均陆续遣返。

三、在正式接收的前一天（一月廿四日），我与专员刘济周（日本帝国大学毕业，曾任北京几个大学教授）到大康视察（即后来的青纺一厂）。在细纱车间，发现有六〇支双股细纱数百件，我通过刘质询陪同视察的日人经理内海，成品何以不存入仓库？据答称是投降前夕从上海运来，因此仓卒未能入库。有顷，他私告刘，这些棉纱，是没有入账的，经理可自由处理。听了刘这种说法，我就知道这是日人深虑接收人员要对他们挑剔勒索，所以故意把这批棉纱不入账作为贿赂。同时，我推测这种现象，不仅大康如此，其他各厂，必然也采取同一步骤，对他们来说，是防患于未然，而对我们来说，则是有关国格和公共财产的事，我们必须严正对待，不能含糊。回公司后，即召集各厂日人厂长，将所有“无账物资”申报出来，不得有丝毫隐匿。同时责成各厂厂长和会计主任，在接收时，另立“无账物资”清册，把所有漏报物资，一併纳入登记，加以接收。九个厂“无账物资”的数目是很可观的。（光大康这一批棉纱，就值二十余万元，该厂后来又查出一批电器材料）这就让日本人知道，中国多的是不“劫收”

接收大员。

四、为了避免业务方面发生与商人勾结，里应外合，上下其手的毛病，我们推翻了全国通行多年沿用的开盘办法，在每次开盘售卖纱布时，凡持有商户执照的，每一执照所购得的纱布数额完全一致。如有殷实商户，得根据其营业规模，多发给二、三个执照。这个办法，自开始至解放，遵行未改，大小商户，均无异议。所有预通关节，勾结营私之风，从未出现。

五、在接收工作正积极进行中，某日，国民党市党部主委兼青市付市长葛覃来公司谈及：市里正在筹设工人训练班，这些人将来都会到纺织厂工作，要求我们派人前往授课，使他们多少学点技术知识，以便适应将来工作。我见他态度诚恳，不疑有他，当即同意了。他又进一步要求合作，说经费无着，要求公司承担 350 万元，由他们负责经办。我和同事们经过研究，认为可行，比即付款如数。两个月过去了，未见动静，派员前往询问时，他竟说：“政治训练和技术训练不是一码事，搞不到一块，那笔款项，已经作为开办经费了。”

我不讳言我们在和国民党党棍子们打交道方面的幼稚天真，花钱替他们训练了中统特务，反过来这班特务混进了纺织厂，横行霸道，扰乱秩序，殴辱职员，并从中反对护厂运动。

也是坏事变成好事，葛覃这次骗局之后，三年多中，从不敢对我再有所需索了。

六、在 1946—1947 这两年中，除华新由原主赎回外，八个纺织厂全部开工，又合并两个印染厂，两个针织厂，两个梭管厂，加以补充整理开工，扩大了原属丰田的机械厂，并在厂内增加了

一个电机工场和一个针布工场；（奠定了它作为一个专制梳棉机工厂的基础）利用第五厂内呆置的化工设备，设立了化工厂。

（现已扩大交化工部领导）共为十三个厂。各厂工人从五千人增加到二万余人。又在四方设立总库，储备大宗机料，以便供应各厂。

七、1938年沈鸿烈爆破日人纱厂的残余，日人入侵后重新建厂时，未遑顾及。我们设立了废机整理组，从中整理出纺机约六万锭，布机约五百台，分别补充了各厂，并以余机在五厂内设立废棉工场一处，又在四方设立保全工人养成班一所。

八、日本工厂的风格是短小精悍，按照设备的需要支配劳力。决不多用一人。以时作息，不差分秒，秩序井然，有如军旅，宜乎它的工业生产水平驷驱乎驾欧美而上之了。1923年，我与楼震旦同志，曾以工人身份在上海日本丰田纱厂学习保全，（日厂不收中国学生）目击情形，为之倾倒不置。青岛日厂的职员全是日人，凡做职员工作的中国人，则以书记工名之。我们接收这些工厂时，定下一个原则，就是一人顶一人，只将书记工改为职员职称，决不多用一人，因为工厂的组织管理方面，他们是最精通的，他们能够办到的事情，我们也应该办得到。不然，无限制的增加编制，既浪费资金，又降低了人们的工作能力，殊非善策也。

我们公司和各厂的职员，来自五湖四海，1948年曾作过粗略的统计，山东籍 380 人，江浙两省各约 240 人，湖南 180 人，湖北 150 人，其余各省人数较少，云南只有一人。

九、我们留用的日籍技术人员各有专长，公司派了几位工程

师与他们合组一视察团，轮番到各厂视察，就各该厂工作上存在的缺点，以及如何改进的建议，汇成专集，交由各该厂按照执行，并作为公司尔后检查工作的依据，这种办法，颇收一定效果。

十、青岛八个纺织厂的日本资本家复兴这些厂的时候，作为子孙帝王万世之业，所以一切设计与设备，都是最先进的，而且各厂又都自有其独特之点。唯其他是资本主义国家，对于创造发明，相互间也是严格保密，不肯交流的。1947年秋，中国银行总稽核霍宝树从上海来青岛，邀约青岛、天津两分行经理孔士谔、王君靛和我到太平角凉亭谈话。他说蒋介石政权财源枯竭，准备把中纺所辖沪、青、津、辽这些厂卖给民营，藉以敛财，作为屠杀人民的资本。中国银行拟就中选购比较先进的厂，另组公司经营之。他之来青，就是传达总行决定：青、津两行，合备资金收购青岛五个厂，天津三个厂，组成“益中”公司，由我负责经理，我唯唯应之。后来蒋政权因惧于人民的反对，阴谋遂未实现。

我当时设想，如果这些厂脱手，卖给民营，那就是化整为零，分散落入资本家之手，那时他们对于本厂的先进技术，不也是同样保密，不肯交流嘛？这对我国纺织工业技术的提高将是莫大的损失。因此，毅然组织技术人员十余人，派由杨思本同志负责，花了一年多工夫，深入研究，将各厂各方面的先进设计，绘图立说，编辑成书，名曰《青岛各纺织厂的特点》，除大批分送外，并在上海申报登出广告，公诸全国，备受纺织界欢迎，纷纷来信订购。

十一、1948年国民党反动派因法币贬值、物价高涨、民怨沸腾，乃发行金圆券代替法币，每一金圆券合法币三百万元。当时

限定(21×23)细布每疋价格为28.3金圆券,不许提高市价,不许囤积居奇,否则,军法从事。华北方面,派张厉生监督执行。上海、青岛则授权给蒋介石的儿子蒋经国,雷厉风行,煞象有介事。我们明知道这个信用扫地的政府,这种自欺欺人的办法是不能维持久远的。所以照规定价格开出第一盘之后,就密切注视市场动态。果然,商人买去后,即刻出现了黑市,纱布价格继长增高,我们如再照官价开盘,其损失必然愈来愈大。为了尽量确保血本,我们首先每盘减少售出数量,旋即减少开盘次数,最后终于停盘。至对几百家织布工厂,则用加工办法,每一件纱换布若干疋,物物交换,工厂照常开工,公司毫无损失。可是这个时候,商人大哗,指为囤积居奇,干犯禁令。某小报出现一幅漫画:一个人戴了眼镜,被人把脖子按到铡刀上,旁写“一个囤积居奇者的下场”。我明知骂的是我,为了反对自杀政策,维护公司利益起见,不顾危险,坚持下去,结果物价依然直线上升,不到两个月工夫,金圆券的把戏失灵了,从此我们又得随市价开盘了。

十二、1948年龚学遂来青瓜代李先良为市长,由雷震介绍,一到任便与我通款洽,我只听说他属“政学系”,从来没有和他作过涉及政治的谈话。某天,他忽然问我与高芳先关系如何?我说:“无恶感也谈不上好感,不过,他曾带几个护卫,陪我看过水源地,还游过一趟崂山,在他是很殷勤的。”他又问:“我想借你的寓所,和他作一次长谈,你认为可行否?”我猜此中定有道理,就答应了他。那天晚上,我还约了王新元。龚、高按时来了,寒暄之后,我和王故意避开,不介入他们的谈话。看来龚是

想利用高的部队，有所作为，这一点，高是难从命的。他究竟有什么活动，我始终没有问过他。

十三、中纺总公司以时价售给南京军需总署的布疋，有三次是指定青岛分公司交货的。1946、47两年，两次共提去71万疋，我以为是货款两清的。某次我到总公司向会计处查明，原来是当年提货，次年才照提货时价格付款的。我极不以为然，在法币疯狂贬值的情况下，这种贸易方式，真是咄咄怪事！

1948年军需署又派人持总公司通知单来提取38万疋，我不肯照发。来人是一位所谓少将，暴跳如雷，说我贻误军需。我说这是分公司与总公司的内部问题，总公司不付现，我就不发，与你们无关。他无可如何，只好静候消息。我们向总公司去电，非现款不发货，总公司据此向对方取得现款，复电已收入青分公司账户后，才让他提去。从这件事就可以观测到当时反动政权中饱数字之大。（政府如时付款，经手各级人员扣在手里，营私牟利一年之后，再付清欠款。）

十四、1948年秋，刘安琪在跑马场北他的家里，设宴请我和付经理王新元、业务课长李德贤三人，事先我们知道“黄鼠狼拜年，不会有好事。”商定了对付办法。果然，他即席介绍了一位所谓的伪绥靖公署经营与解放区交换物资的冯经理。据说，解放区的原棉堆积如山，急于要运出来，而棉纱、棉布则极端缺乏，冯对解放区的地理、人事都很熟悉，只要我公司提出一部分纱布交给他，他就能与关系人物物交换，以少换多。这项利益，绥署和公司可以分摊，一方面充裕了军饷，一方面取得了原料，可谓两利，真是说得天花乱坠。我们知道他们的企图是骗走一批纱布运

到国外市场去卖得现款作为经营的资本。到了一定的时候，他们诡称没有换到棉花，把贬了值的法币来还清货款。那个时候，如果他们正要逃走，就可分文不还，无本万利了。我故意装做极端轻信而又替他们设想的姿态，说道：“到解放区换棉花，确是最好的办法，比拿外汇到几万里外买美棉好得多，只希望能把这条路打通就好。我们现在也正在和商人们研究，办法是商人取得国家银行保证，向我们取得纱布运解放区。商人们在那里有贸易的线索，互守信用，不承担任何风险。万一发生问题，我们有银行担保，不至受丝毫损失。至于军事机关去做这种买卖，危险就大得多，这是不言而喻的。我认为，绥署的目的既在筹饷，如果我们之间密切合作，保证商货顺利通行，用不着兴师动众，只要仿照曾国藩抽收厘金的办法，在主要卡口，派驻两三个人，按照货值，征取一定的手续费，这就可以做到以简取繁，安全稳妥，不劳而获多金。较之担风险、耗时日而不一定能获得多少利益的要强得多，不知以为然否？”这一席话，使他们张口结舌，无以置答。因为他们满脑子是香港、台湾，而不是解放区，我的说法，理由充足，无懈可击，可是和他们的设想，是牛头不对马嘴，所以他们只好说考虑考虑再说吧。一场骗局，就是这样无结果而散。

十五、也是在1948年秋，伪绥署交通处长宋某约我到中山路某旅社与一据说从中央来的所谓运输司令陈某见面，陈表示他是奉中央命令来执行迁厂任务的，问我的意见。我说还没有接到这项指示，也没有考虑过这个问题，不过如果真的要迁厂的话，有几个先决问题必须解决：第一迁厂首先要拆机器，机器不能散

放，要编号装箱，运到目的地后，才能重新装好开工。做箱子不仅要木料，还要洋钉。一年前总公司要我们运两百台布机到天津去，就是因为买不到木料和洋钉，至今无法运出。其次，拆迁我们这样一个纺织厂的机器设备，至少要准备五千吨的船只三四艘。第三，最困难而又是最重要的，是找不到拆机器的人。这些人必须是熟练工人，也就是本厂的保全工人，他们和全厂的工人有血肉关系，父子、兄弟、夫妻、姊妹，他们肯打破自己和亲人的饭碗，亲手把机器拆开装箱运走吗？他听到我的话，知道问题确实太多，就转而问我，拆迁一个小厂行不行？这一句话，使我顿时明白，他不是什么中央派来的，而是刘安琪这批匪徒想混水摸鱼，派他来摸底的。我说，我们这些厂中间只有梭管厂规模小一些，不过搬起来，也要花很大气力。台湾正是产梭管的地方，我们现在也用他们的产品，他们厂子的规模比我们的 大，搬过去，可能赚不了钱还要亏本，问题是值得拆迁与否。这一席话，让他们死了这条心。

十六、我们接收日本工厂时，厂中停工已久，开始我们照当时工资发给。因物价上涨之故，币值只及以前的三分之一。我们随即每月递增，直到恢复原状乃止。此后又按照物价指数，每月调整工资，可是仍然赶不上物价飞涨的速度，所以从1948年秋季起，绝大部分工资折发布正和粮食，仅发少量钞票以供零星用途，这个办法一直行到青市解放为止。

十七、青岛有一个工业会，原任会长为冀鲁针厂经理尹致中，1948年他逃往台湾，大家推我接任。经查明该会由于客观情况，未能发挥为地区工业提高技术推广业务的作用，而只是作为

替反动派分摊捐款的机构。我建议将会中职员分成若干组，下到各类性质的民营工厂，作一度详细的调查登记，彙集成册。当时大家不知道我的想法，不过觉得这种行动，较之派捐为有意义一些，所以都严肃从事。解放后，我将这份资料交给工商局长王崇石同志以供参考。

十八、从1948年起，各厂的原棉供应已不大正常，工作受到影响。从这一点可以规测反动政权岌岌不可终日，青岛解放，已经是必然的了。除原棉只能由总公司调拨，我们无能为力外，我指示材料人员千方百计购进燃煤，远自台湾、菲律宾，亦被购进。又逆知解放以后海运可能被封锁，各厂所需五金材料及零件都会成为问题，必须竭尽全力购囤，以免解放后影响生产。所以到解放时，各厂和四方总库所存的材料，可供三年之用。

十九、解放前，中国的纺织厂大部分依赖美棉维持生产。1949年5月初旬，青纺原棉快用完了，正在等候从美国运来的两万包，不料因青岛即将弃守之说，转口到大阪供给日本纱厂去了。我们闻讯之下，不胜懊丧。随即带同翻译欧阳旭辉专员到美海军旗舰去找美第七舰队司令白及尔，请他打电报给大阪，把这批原棉调回。无奈他对于我们国内的情势看得太清楚了，所以我的话打动不了他，没有达到目的。

二十、同我一道到青岛来工作的高级知识分子，全部是思想比较进步的，因此，我们的步调是一致的。公司每旬所编印的刊物《中纺旬刊》，可以代表这些人的立场。他们在解放后都分别在党的领导下工作。

公司及各厂的千余职员来自各方，政治成份是相当复杂的，

绝大多数是无党无派，有些是国民党员，甚至有属于中统、军统等系统的。到了解放前夕，蒋经国的复员青年军人和华北逃来的特务，也成批的以命令形式被派到公司和各厂，尽管如此，我们的整个气氛，还是保持住左倾色彩，护厂运动还是照常进行。一个公司和十几个厂，从来没有见过一块国民党招牌和国民党小组的活动，这是东风压倒西风的具体体现。

廿一、青岛市各厂工会，由社会局管辖，葛覃是社会局长，他训练一班中统分子，渗入工会，原是想拿工会作武器来挟持各厂和公司，以达到他那不可告人的目的。事实上，这些黄色工会，一无例外地宁愿倾向于与工厂合作，以取得办事的顺利和他们自己地位的巩固，因此工会与工厂之间，掀不起波澜来，公司也很少因为解决这些矛盾花费心血。

记得某次国棉三厂厂长丁作霖因故开除了三个工人，工会不同意，被公司知道了，经考虑处罚确属过重，唯收回成命，也有碍难之处，我主动找了当时市长龚学遂，请他用私人名义把这三个工人介绍给我，由我派到电机组工作，从而解决了问题，这是很少的一个事例。

此外，公司福利委员会每月在发工资时，因按物价指标折实核算方面，与工会保持接触。

廿二、伪市参议会集牛鬼蛇神之大成，这班人类的渣滓，群居终日，勾心斗角，把人民踩在脚底下。每次开会，在伪市长和所属各局长作工作报告时，台下沸反盈天，恶声指斥，以发泄个人的怨气。

我们公司成立后，不断接到这些人的来信或私人口头托请，

不是介绍职员就是请发纱布商牌照。我们为了避免滥用人员和避免冒充商户，都没有答应。同时为了照顾当地的失业人员，曾几次招考了一些合格人员，对于纱布商店，早已经过严格甄别，规定了三百家。可是这些并不能满足这些参议员的私欲。

从伪参议会成立时起，就通知我到会旁听，我没有去。在每年会期中，还通知我到会作工作报告。我屡次推说，我的工作只向总公司报告，我们无权对外，所以不能向地方报告。就持了这个理由，挡开了三年开会的麻烦和避免了场复一场的站在台上遭受的无端谩骂。

当然他们就在报纸刊物上想办法了。记得有一家小报，他们的题材中掺有捏造青纺公司及各厂中同事的桃色新闻和马路消息，因之轰动一时，社会上的人喜欢看它，青纺的职工们也要看它，当时确有些“洛阳纸贵”。我对此不加理睬。在这个小报出了十六期的时候，某参议员（忘其名）见到我，就问，见到这张小报没有？我说见过了。他以关切的心情对我说：蜂蜇有毒，他认为报上所登载的新闻对青纺的名誉有妨碍。我说那里面所指陈的，多是个人的行为与公司无关，揭发出来，敝一戒百，只有好处没有坏处。如果是捏造的，它自己负法律责任，我也不会提起控诉。他主张为了耳根清静，不如每月给他们一点津贴，或给他们一张工商业牌照，他们就不好意思再来找你们的麻烦了。我说：“不，这样做对他们没有好处，反而害了他们。因为他们拿青纺作为笑料的来源，他们的报才有人看，销路好，收入多，大可维持生活而有余。如果我对他们有所加惠，就等于收买了他们，他们不拿青纺作题材，报纸的声价将会一落千丈。这不是我

反而害了他们吗？”我终不为所动，这份报纸终因“江淹才尽”不久就停刊了。原来这位参议员正是这张报纸的幕后人，这就是他的通身解数。

廿三、1947年某月，青岛伪警备司令丁治磐给我来一个快邮代电，内容是根据山东某区司令来电，略云：“青岛中纺公司机械厂附属小学教员李仲华系共产党员，是否属实，请查明具复”云云，我复文的大意是：“1、经派员密查该校教员确有李仲华其人，系共产党员。2、他现在正在办自首手续。3、我们因为他既有政治色彩，不宜于当小学教师，已令其离职了。”（存青纺局档案内）

他问我有无此人，我说有，而又把人放走了，我当时何以如此大胆，可能是下面所说的一段故事的关系：1946年丁治磐派机要秘书徐人众来问我，听说公司有一批布疋，八折发售，警备司令部因军饷奇绌，想买二万疋解决困难。我答称那是敌伪财产管理局的处理品，寄存在公司各厂的仓库里，由该局批准卖出，我们照单发货。他要我向处理局关说一下，我答应了他，并亲自向程局长义法说了。交易成功两万疋布，所获是不资的。不久，徐送来支票一张，说是丁对我的酬谢，我婉拒没有接受。可能就是这一点情分，才没有向我追索李仲华吧。

廿四、1946年某日，公司派员到各厂查勤，发见第二厂警卫室墙上，只挂有三支枪，其余除岗哨取用外，均被下班警卫带到家里睡觉去了。据此，我与厂长决定，开除了警卫长刘某。那时青岛中统反动组织的负责人许少顿忽然跑来公司声称刘某是中统安放在二厂的细胞，要求我收回成命。我说刘某是中纺的工作人

员，不尽职责，照章开除，不能因中统关系恢复工作。他又请在二厂范围内另派一份工作，我也不肯照办，他悻悻而去。解放后，查觉刘某匿居二厂宿舍，有反动行为，被人民政府镇压。

廿五、另一件事出在姚公凯负责青岛中统反动组织时期，时在1948年，国棉五厂工人十二名，深夜在车间寻衅，将技师袁某、技术员姚某殴成重伤，并强迫两人写认过书，意图推卸罪责。我们因为这件事关系到工人与职员间的纠纷，又牵涉其他各厂人员的安全问题，正在考虑如何妥善处理才能免于后患。这次，轮到姚公凯出头了。他大摇大摆地来到公司，说这十二人是中统成员，要求从轻发落。我早听说中纺五厂是中统分子比较集中之地，此事出于故意酿成，不能轻轻放过。姚知事态严重，四出奔走，对我施加压力，相持数日，尚未谋得适当解决办法。正在这个时候，我听说中统头子陈果夫因事来青，在厂长联席会议上研究了一下之后，决定把这一事件提请他来解决。我与陈素昧平生，就邀伪市长李先良一同去见陈，并邀他次日到一厂参观，陈欣然答应了。次日，我和李陪同陈到一厂，姚公凯不待邀请，也尾随而来，参观后吃饭时，公司两付理及各厂正付厂长均在座，饭后闲谈，我提起殴人事件非常棘手。（没有说明殴人者是中统分子）各厂厂长纷纷发言，有人人自危之感。陈也认为必须严肃处理以煞住歪风，主张将殴人凶手开除，并嘱李先良协助解决。姚公凯事前根本不敢将此事告陈，所以陈不知事关中统，断然做了决定。姚这时目瞪口呆，窘状可掬。后来我也只开除其中之六人，以示宽大。

廿六、随着解放战事的胜利进展，到了1948年青岛市面逐渐